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和区州关于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拟订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拟订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指导县市做好有意愿的特困老人集中供养和孤儿集中收养工作；指导县市特困人员供养、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工作。

3、拟订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基金会的登记管理法规草案、政策；承担全州性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基金会登记管理、监督责任。指导县市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的登记管理和行政执法监督，指导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4、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治理的规划、政策和标准；指导加强和完善城乡基层政权及社区治理，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

5、拟定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政策和标准；指导、承办行政区域内行政区划调整、行政区域界线勘定和管理、地名管理；协调处理边界争议和纠纷。

6、拟订婚姻登记、殡葬管理政策；指导婚姻登记、殡葬服务机构管理，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

7、拟订老年人福利和养老服务业发展规划、法规草案、政策和标准，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指导养老机构和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机构建设和管理。

8、拟订儿童福利、儿童收养和儿童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指导儿童福利收养登记、未成年人保护机构管理。拟定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政策，指导县市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9、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指导社会捐助，监管慈善行为；负责福利彩票发行管理。

10、拟订残疾人福利发展政策和标准；指导残疾人福利和康复辅助器具行业发展；指导民政职责范围内的精神卫生工作。

11、拟订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指导社会工作人才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2、完成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7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人事科）、养老社会事务和慈善事业科、基层政权建设和区划地名科、社会救助和儿童福利科、社会组织管理和社会工作科（行政审批科）、民政事务中心（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服务中心。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编制数 24，实有人数 49 人，其中：在职 21 人，减少 5 人；退休 28 人，增加 3 人；离休 0 人，减少 1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09.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9.82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709.82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5.82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94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115.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143.2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1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38.9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971.7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971.73	229 其他支出	138.93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824.82	支 出 总 计	1,824.82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1,824.82	709.82	709.82								143.27	971.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5.82	649.74	649.74								4.34	971.73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1,538.60	562.53	562.53								4.34	971.73
208	02	01	行政运行	364.53	364.53	364.53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1.73	100.00	100.00									971.73
208	02	06	社会组织管理	29.00	29.00	29.00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1.34	17.00	17.00								4.34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2.00	52.00	52.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21	87.21	87.2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47	20.47	20.4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50	44.50	44.5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25	22.25	22.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94	23.94	23.94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94	23.94	23.9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1	14.01	14.0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24	8.24	8.2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9	1.39	1.39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1	0.31	0.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13	36.13	36.1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6.13	36.13	36.1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6.13	36.13	36.13									
229			其他支出	138.93										138.93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8.93										138.93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38.93										138.93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1,824.82	511.82	1,31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5.82	451.74	1,174.07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1,538.60	364.53	1,174.07
208	02	01	行政运行	364.53	364.53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1.73		1,071.73
208	02	06	社会组织管理	29.00		29.00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1.34		21.34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2.00		52.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21	87.2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47	20.4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50	44.5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25	22.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94	23.9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94	23.9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1	14.0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24	8.2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9	1.39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1	0.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13	36.1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6.13	36.1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6.13	36.13	
229			其他支出	138.93		138.93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8.93		138.93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38.93		138.93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709.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709.8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9.74	649.7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94	23.9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13	36.1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709.82	支出总计	709.82	709.82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709.82	511.82	19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9.74	451.74	198.0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562.53	364.53	198.00
208	02	01	行政运行	364.53	364.53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0		100.00
208	02	06	社会组织管理	29.00		29.00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7.00		17.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2.00		52.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21	87.2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47	20.4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50	44.5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25	22.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94	23.9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94	23.9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1	14.0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24	8.2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9	1.39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1	0.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13	36.1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6.13	36.1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6.13	36.13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511.82	433.30	78.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9.48	409.48	
301	01	基本工资	113.16	113.16	
301	02	津贴补贴	76.56	76.56	
301	03	奖金	59.34	59.34	
301	07	绩效工资	31.41	31.4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50	44.5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2.25	22.2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25	22.2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9	1.3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7	1.3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6.13	36.13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3	1.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52		78.52
302	01	办公费	3.17		3.17
302	05	水费	2.90		2.90
302	06	电费	2.90		2.90
302	07	邮电费	4.50		4.50
302	11	差旅费	2.00		2.00
302	16	培训费	2.00		2.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70		0.70
302	26	劳务费	34.70		34.7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80		1.80
302	28	工会经费	5.27		5.27
302	29	福利费	4.74		4.7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0		4.6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23		9.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82	23.82	
303	01	离休费	16.74	16.74	
303	02	退休费	2.80	2.80	
303	05	生活补助	0.93	0.93	
303	09	奖励金	3.35	3.3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198.00		109.02	48.28			0.70				40.00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198.00		109.02	48.28			0.70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00		109.02	48.28			0.70				40.0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198.00		109.02	48.28			0.70				40.00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运行补助经费	30.00		30.00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老龄工作和养老服务项目	60.00		13.00	7.00							40.00
208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社会事务和慈善工作经费	10.00		10.00								
208	02	06	社会组织管理	州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项目	14.00		12.72	1.28							
208	02	06	社会组织管理	社会组织管理和执法登记工作经费	15.00		15.00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区划地名工作经费	17.00		16.30				0.7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节日期间慰问困难群众经费	40.00			4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社会救助和儿童福利工作经费	12.00		12.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5.30	5.3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70	0.7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4.60	4.6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60	4.6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1,115.00	143.27			143.27	971.73			971.73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1,115.00	143.27			143.27	971.73			971.73
昌吉州更新行政区划图经费	4.34	4.34			4.34				
昌州财社【2024】12号-2024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儿童福利类项目补助资金-乡镇街道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服务示范项目	40.61	40.61			40.61				
昌州财社【2024】45号州本级福彩公益金支持昌吉州儿童福利院运行保障项目	98.32	98.32			98.32				
民政公共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61.61					61.61			61.61
州社会福利中心项目尾款	910.12					910.12			910.12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824.8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

二、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部门收入预算 1,824.8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709.82 万元，占 38.90%，比上年预算增加 10.43 万元，增长 1.4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拨款项目资金较上年有所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17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未安排单位资金支出项目。

财政拨款结转 143.27 万元，占 7.85%，比上年预算增加 124.76 万元，增长 674.0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初结转 2023 年度 1 个项目，2024 年结转 6 个项目至本年。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971.73 万元，占 53.25%，比上年预算增加 41.62 万元，增长 4.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增加了 1 个民政公共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三、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1,824.8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11.82 万元，占 28.05%，比上年预算减少 27.15 万元，下降 5.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员在职转退休 3 人，事业编调出 2 人，人员工资福利及公用经费减少。

项目支出 1,313.00 万元，占 71.95%，比上年预算增加 33.95 万元，增长 2.6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拨款项目资金较上年有所增加。

四、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09.82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9.82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9.74 万元，主要用于民政管理事务、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23.9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36.13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五、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709.8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11.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7.15 万元，下降 5.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员在职转退休 3 人，事业编调出 2 人，人员工资福利及公用经费减少。

项目支出 198.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7.58 万元，增长 23.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拨款项目资金较上年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49.74 万元，占 91.54%。

2、卫生健康支出（类）23.94 万元，占 3.37%。

3、住房保障支出（类）36.13 万元，占 5.0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64.5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03 万元，下降 2.9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员在职转退休 3 人，事业编调出 2 人，人员工资福利及公用经费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0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7.58 万元，增长 346.03%，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了机关运行补助经费和社会事务和慈善工作经费，原有的养老事务工作经费增加 54 万元。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9.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00 万元，下降 32.56%，主要原因是州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社会组织管理和执法登记工作经费、社会事务和慈善工作经费压减。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7.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6.00 万元，下降 60.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 2 个项目：昌吉州地名志编撰经费项目及昌吉州更新行政区划图经费项目。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2.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节日期间慰问困难群众经费及社会救助和儿童福利工作经费无变化。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0.4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6 万元，增长 9.9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员在职转退休人员 3 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4.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62 万元，下降 11.2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员在职转退休 3 人，事业编调出 2 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减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2.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81 万元，下降 11.2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员在职转退休 3 人，事业编调出 2 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减少。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4.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24 万元，下降 18.7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员在职转退休 3 人，行政单位医疗减少。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8.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5 万元，下降 20.6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事业编调出 2 人，事业单位医疗缴费经费减少。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3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8 万元，下降 11.4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员在职转退休 3 人，事业编调出 2 人，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减少。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增长 3.3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基本工资调增，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缴费基数增加。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6.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98 万元，下降 9.9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员在职转退休 3 人，事业编调出 2 人，住房公积金经费减少。

六、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11.8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33.3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78.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机关运行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昌州党办字〔2024〕27 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 16.54 万元，其他交通费 9 万元，劳务费 4.4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老龄工作和养老服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集中隐患攻坚大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关于建立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促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新政办发〔2022〕35 号）

预算安排规模：6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老龄工作和养老服务工作补助经费 40 万元，委托业务费 9.8 万元，宣传费 2 万元，生活补贴 7 万元，办公费 0.8 万元，印刷费 0.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节日期间慰问困难群众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5 年昌吉州民政局节日期间走访慰问困难群众项目工作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慰问困难群众补助 4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不少于 624 人次

补贴标准：500 元/人，1000 元/人

补贴范围：中华传统节日，元旦春节，国际儿童节，重阳节，中秋节等中华传统节日，国际节日

补贴方式：采取节日期间资金补助的方式补贴困难群众

发放程序：采取节日期间现金发放或打卡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困难群众，加强对困难群众的关心关爱

（四）项目名称：区划地名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民政厅关于开展第五轮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工作的通知》（新民传〔2023〕11号）、《关于开展昌吉州第五轮县级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和平安边界创建工作的通知》（昌州民字〔2023〕111号）

预算安排规模：1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社保采购费用 1 万元，印刷费 4 万元，委托业务费 1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州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加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昌州党办发〔2017〕54号）；《关于加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的工作意见（试行）》（中办发〔2015〕51号）；关于印发《昌吉州 2023 年干部人才教育培训计划》的通知（昌州党组〔2023〕20号）；《关于做好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2 周年有关工作的通知》（昌州党组〔2023〕46号）；《关于开展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老党员、老干部活动的通知》（昌州党组传〔2023〕1号）

预算安排规模：1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州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办公费用 4.47 万元，培训费用 3.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6 万元，印刷费用 3.5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费用 0.92 万元，生活补贴 1.2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不少于 32 人次

补贴标准：300 元/人，500 元/人

补贴范围：义诊活动、法律援助及“七一”慰问节日期间

补贴方式：采取活动期间资金补助的方式补贴困难党员、老党员、老干部

发放程序：采取活动期间现金发放或打卡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社会组织困难党员、老党员、老干部

（六）项目名称：社会组织管理和执法登记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新党办发〔2017〕4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社会组织管理和执法登记工作经费培训费 13.344 万元，印刷费 0.23 万元，办公费 0.22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七）项目名称：社会救助和儿童福利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关于印发自治州建立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实施意见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社会救助和儿童福利工作培训费 9.20 万元，印刷费 1.33 万元，宣传活动费 1.4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八）项目名称：社会事务和慈善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5〕97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社会事务和慈善工作培训费 4 万元，劳务费 1 万元，印刷费 1 万元，委托业务费 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5.3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6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7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2.30 万元，增长 76.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2.3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 1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公务接待费

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接待费和上年预算安排一致，无变化。

十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1,115.00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43.27 万元，非财政拨款 971.73 万元，其中：

1. 昌吉州更新行政区划图经费 4.34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第三方单位开展昌吉州行政区划图更新工作尾款。

2. 昌州财社【2024】12 号-2024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儿童福利类项目补助资金-乡镇街道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服务示范项目 40.61 万元，主要用于：儿童福利类项目补助资金-乡镇街道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服务示范项目尾款。

3. 昌州财社【2024】45 号州本级福彩公益金支持昌吉州儿童福利院运行保障项目 98.32 万元，主要用于：昌吉回族自治州儿童福利院项目尾款。

4. 民政公共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61.61 万元，主要用于：民政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工作委托业务费 46.61 万元，购买视频通联大屏 5 万元，援疆干部工作经费 10 万元。

5. 州社会福利中心项目尾款 910.12 万元，主要用于：昌吉州社会福利中心（老年活动中心）基建项目余款划转。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8.5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6.27 万元，增长 85.8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将财政拨款临聘人员工资预算列支于机关运行经费中。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政府采购预算 29.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4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1.96 万元。

2025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1.66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1.66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9,202.06 平方米，价值 1,061.92 万元。

2. 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3.05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92.04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824.82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8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98.0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部门联系人		王樱楠	联系电话	2347689	
年度绩效目标		一、强化保障功能，兜准兜牢基本民生保障底线；二、聚焦民生福祉，持续深化养老服务能力水平；三、加强共治共享，全面夯实党的基层基础；四、坚持多措并举，稳步提升社会事务质量水平；五、落实主体责任，全力维护民政领域安全稳定；六、强化党建引领，切实保障民政工作政治方向；七、强化责任担当，不断加强民政队伍自身建设。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0.00	
			本级安排	853.09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971.7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养老机构安全生产检查覆盖率	=100%	2025 年昌吉州民政工作计划	15
	质量指标	地名志收录地名准确率	=100%	2025 年昌吉州民政工作计划	15
	数量指标	开展养老机构安全检查	=22 家	2025 年昌吉州民政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对全州社会组织开展年度检查	=500 家	2025 年昌吉州民政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完成社区社会组织孵化服务项目	=8 个	2025 年昌吉州民政工作计划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项目名称		机关运行补助经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毛彦朝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机关运行补助经费项目的实施，主要用于保障我单位 28 人正常的工作秩序，保障局机关 1 名异地交流干部及家属往返吉林延边到昌吉市的交通费用 8.04 万元，保障我局各项业务赴昌吉市以外开展工作的车辆租赁费以及差旅费 18.5 万元，其他运行保障支出 3.46 万元，通过项目实施，调动职工工作的积极性，提高业务开展效率，提升机关保障能力，异地交流干部满意度达 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异地交流干部交通费人数	=1 人	计划标准	1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车辆租赁次数	>=6 次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办公人员数量	=28 人	计划标准	=28 人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政府采购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异地干部交通费	<=8.04 万元	计划标准	=8.04 万元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差旅费	<=18.5 万元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其他保障支出成本	<=3.46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机关保障能力	不断提升	计划标准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干部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项目名称		节日期间慰问困难群众经费				项目负责人		朴世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该项目计划做好节日期间困难群众慰问工作。在元旦、春节期间走访慰问 200 户困难群众，在六一儿童节期间走访慰问 100 名困境儿童，在重阳节、国庆节等节日期间走访慰问 150 户困难群众。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了解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情况，加强对困难儿童、困难老年人等特殊困难群体的关心关爱，守好民生基本底线，保障节日供应，有效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和困难群众节日期间幸福感，及时传递党和政府对困难群众的关心关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元旦春节期间走访慰问困难群众	>=200 户	计划标准	484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六一儿童节期间走访慰问困境儿童	>=100 人	计划标准	114 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重阳、中秋、国庆节等期间走访慰问困难群众	>=150 户	计划标准	140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年度慰问目标走访慰问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10 日	计划标准	2024 年 10 月 31 日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元旦春节期间走访慰问困难群众成本	<=19.3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重阳、中秋、国庆节等期间走访慰问困难群众成本	<=14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六一儿童节期间走访慰问困境儿童成本	<=6.7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困难群众节日期间幸福感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走访慰问对象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项目名称		老龄工作和养老服务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段江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按照《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文件规定，根据老龄工作和养老服务科工作职责，2025 年通过开展 2 次安全生产专家查隐患、制作老龄国情、老年人权益保障政策宣传品 1 次、开展全国“敬老月”活动及慰问 1 次、涉老社会组织开展节庆活动 1 次、涉老社会组织开展调研 2 次，不断增强养老机构安全监管，提升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加强人口老龄化国情教育，营造爱老、助老、敬老社会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专家查隐患	=2 次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全国“敬老月”活动及慰问	=1 次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制作老龄国情、老年人权益保障政策宣传品	=1 次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涉老社会组织开展节庆活动	>=1 次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涉老社会组织开展调研	>=2 次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宣传品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全国“敬老月”活动完成时间	2025 年 10 月 30 日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养老、老龄工作经费	<=20 万元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涉老组织补助经费	<=40 万元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工作和老龄工作能力	逐步提升	计划标准	逐步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项目名称		民政局追加单位资金收支预算---三交项目					项目负责人	段江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6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2.6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举办 1 期为期 8 天的“汾水连天山”民政系统干部赴晋交流学习活动，活动参加人员为昌吉州民政系统干部和乡镇（街道）分管民政工作干部共 30 人，通过学习政治理论思想，观摩山西、阳泉、晋中市儿童福利院、慈善总会、养老服务中心，围绕社会福利机构、社会救助、社会工作等开展交流，使广大民政干部在参与中受到教育、得到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三交活动期数	=1 期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活动天数	=8 天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活动参与人员保障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活动完成时间	2025 年 3 月 31 日	计划标准	/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题教学支出	<=0.3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活动支出	<=12.3 0 万元	计划标准	/	1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广大民政干部业务能力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项目名称		区划地名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俞建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7.00	其中：财政拨款	17.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计划开展州级界线联合检查 1 次，购买外业检查设备 1 台，印制国家地名信息库资料、兵地区划调整工作用图 1 批，整理区划地名档案不少于 5000 件。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区划地名工作水平进一步提升，档案管理更加科学、规范，界线管理能力显著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外业联检	=1 次	计划标准	1 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界线检查外业设备（GPS）	=1 台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印制行政区划用图	>=1 批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地名档案归档	>=5000 件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界桩检查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国家地名信息库上一年度数据更新时间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	计划标准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边界联检工作完成时间	2005 年 11 月 30 日前	计划标准	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家地名信息库更新工作资料印制费	<=1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制作兵地区划调整工作用图费用	<=3 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区划地名勘界档案数字化建设费用	<=12.3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外业联合检查设备（GPS）费	<=0.70 万元	计划标准	/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区划地名档案管理水平	逐步提升	计划标准	逐步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众群体界线无争议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项目名称		社会救助和儿童福利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朴世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该项目开展社会救助和儿童福利业务培训各 1 期，每期培训 50 人，制作社会救助政策汇编，以提升基层社会救助和儿童福利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高基层社会救助工作人员的政策理解力和执行效果。开展多渠道、多样化的社会救助政策宣传活动，提高困难群众对救助政策的知晓率，让困难群众了解物质+服务救助内容，明白惠从何来，并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和参与的良好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救助政策汇编编制数量	>=100 本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儿童福利培训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1 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救助培训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1 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70%	历史标准	63%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时间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救助和儿童福利业务培训宣传成本	<=10.67 万元	计划标准	/	1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社会救助政策汇编成本	<=1.33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社会救助与儿童福利工作水平	有所提升	历史标准	有所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93%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项目名称		社会事务和慈善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朴世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拟于 2025 年开展殡葬、婚姻、慈善、精康、两残等业务培训 2 次；完成对县市殡葬、婚姻、慈善、精康、两残等业务指导工作 2 次；开展慈善月主题宣传活动 1 次；开展精康融合行动服务工作 1 次。通过培训、交流学习、业务指导、政策宣传等方式，稳步推进社会事务和慈善事业工作，确保完成“十四五”期间的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业务培训	≥2 次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完成业务指导工作	≥2 次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慈善月主题宣传活动	=1 次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精康融合行动调研指导	≥1 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培训出勤率	>=95%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慈善月宣传活动完成时间	2025 年 9 月 30 日	计划标准	/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培训费用	≤4 万元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宣传活动、材料印制费用	≤6 万元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事务工作和慈善水平能力	逐步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项目名称		社会组织管理和执法登记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段江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根据工作实际和《昌吉州党员教育培训计划》开展昌吉州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党建业务培训工作。要求 7 县市民政局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分管领导、业务干事（14 人）和各社会组织负责人（约 578 人）参加（每期培训 3 天）。2025 年 9 月前完成年度培训计划，合格率达 100%。通过培训，进一步提升社会组织管理水平和社会组织服务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社会组织工作人员培训班	≥1 期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举办社会组织管理能力提升培训班	≥1 期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培训出勤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时间	2025 年 9 月 30 日	计划标准	/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组织工作人员培训成本	≤5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社会组织管理能力提升培训成本	≤10 万元	计划标准	/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组织管理服务能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项目名称		州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段江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4.00	其中：财政拨款	1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该项目计划开展党务培训 1 期，主要培训社会组织入党积极分子、入党重点培养对象，培训人数不少于 40 人；开展 4 次党建活动；为社会组织制作党员身份牌、横幅、印刷品一批；为州社会组织综合党委直属社会组织购买党务书籍；为州社会组织综合党委所属的 79 家社会组织和 202 名党员（动态管理）购置政治生日礼包，进一步提升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社会组织购买党务书籍	≥40 套	计划标准	23 套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党建活动举办次数	=4 次	计划标准	4 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培训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1 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10 日	计划标准	2024 年 12 月 10 日	12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党务书籍和政治生日礼包成本	＜=5.20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七一慰问成本	＜=0.80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培训成本	＜=3.20 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党建活动成本	＜=4.8 万元	计划标准	14.78 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水平	持续提升	计划标准	持续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昌吉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2025年2月14日